

公司代码：600206

公司简称：有研新材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高永岗	因工作原因	邱洪生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少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有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028,353.3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2,135,212.42元，本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42,106,859.0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利润分配预案为：2016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关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二级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分立，公司减少对其投资额 30,000,000.00 元，将医疗器械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剥离，并设立独立运营的医疗产业公司，即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交割日完成医疗器械业务的分立，注册资本 16,153,759.79 元，分立净资产超出注册资本部分增加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有研新材	指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指	公司更名前名称
有研硅股	指	公司更名前的股票简称及公司简称
有研半导体	指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国泰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国晶公司	指	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有研国晶辉	指	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国宇半导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有研亿金	指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有研亿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研医疗	指	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翠铂林	指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有研稀土	指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研光电	指	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有研	指	乐山有研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廊坊关西	指	廊坊关西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国科稀土	指	国科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国晶辉	指	北京国晶辉红外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有研总院	指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会计师、立信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重大资产重组	指	有研新材于 2014 年 1 月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
重大资产出售	指	有研新材于 2014 年 12 月完成的向有研总院出售硅板块全部资产和负债暨关联交易
有色金属	指	化学元素周期表中除铁、铬、锰三种金属元素以外的所有金属元素的统称
贵金属	指	金、银、铂、钨、铀、钨、钽、铯、钼、钨、钽、铯、钼 8 个金属的统称
稀土	指	化学元素周期表中镧系元素——镧、铈、镨、钕、钐、铕、钆、铈、钐、铕、钆、铈、钐、铕、钆，以及钷和铈 17 种元素的统称
新材料	指	一般指新出现的具有优异性能和特殊功能的材料，或是传统材料改进后性能明显提高和产生新功能材料
功能材料	指	具有优良的电学、磁学、光学、热学、声学、力学、化学、生物医学功能，特殊的物理、化学、生物学效应，能完成功能相互转化，主要用来制造各种功能元器件而被广泛应用于各类高科技领域的高新技术材料
发光材料	指	各种形式能量激发下能发光的物质。按激发能量方式不同分为光致发光材料、阴极射线发光材料、电致发光材料、化学发光材料、X 射线发光材料、放射性发光材料等
磁性材料	指	因内部原子电子自旋方向有序排列而具有磁性的物质，广义还包括可应用其磁性和磁效应的弱磁性及反铁磁性物质。
光电材料	指	用于制造各种光电设备（主要包括各种主、被动光电传感器光信息处理和存储装置及光通信等）的材料，主要包括红外材料、激光材

		料、光纤材料、非线性光学材料等
硅单晶抛光片、硅片	指	用高纯度的多晶硅在单晶炉内拉制单晶硅，经切割、研磨、抛光等工艺后成为硅抛光片（硅片），该产品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分立器件制造等
靶材	指	靶材是磁控溅射沉积薄膜的材料源
白光 LED	指	白光发光二极管
医疗类产品	指	III-6846-1 植入器材、III-6846-4 支架；II类：II-6863-7 金属，陶瓷类义齿材料、II-6863-10 正畸材料
报告期、本期、本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有研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Grinm Advanced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ia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少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上官永恒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43号
电话	010-62369559
传真	010-62362059
电子信箱	stock@gria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4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8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4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8
公司网址	www.griam.cn
电子信箱	stock@gria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43号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有研新材	600206	有研硅股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健、谭志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龙飞、庄云志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 年 4 月 17 日至募投项目完成年末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胡苏、曹思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1 月至募投项目完成年末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807,978,100.03	2,589,548,531.13	47.05	2,454,031,483.26	2,422,937,80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93,788.74	30,339,044.16	57.86	60,244,508.53	60,231,65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26,265.14	17,904,747.57	-33.95	-107,388,871.33	-107,401,72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75,358.59	-115,115,842.33	不适用	-82,038,051.37	-82,156,564.39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4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14,522,200.81	2,760,705,795.61	1.95	2,732,410,131.11	2,729,824,743.84
总资产	3,239,094,332.42	3,092,810,725.81	4.73	3,135,536,745.15	3,132,818,54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0.07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50.00	-0.13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1.05	增加0.67个百分点	1.93	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0.62	减少0.2个百分点	-3.45	-3.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于上报告期内收购了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持有的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以下简称“翠铂林”）100%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从2015年1月1日起，翠铂林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由于翠铂林在收购前后均属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最终控制，此次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的合并，2014年财务数据相应追溯调整。报告中“调整前”数据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数据，“调整后”数据为追溯调整后的数据。未标注的2014年数据为追溯调整后数据。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96,542,979.31	922,965,948.45	1,045,088,314.83	1,143,380,85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3,373.94	14,322,245.27	11,828,409.85	18,779,75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74,249.11	3,367,650.30	2,117,505.38	7,515,35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135,029.94	29,469,401.32	-65,939,818.12	112,530,088.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485.16		23,829.78	-802,127.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53,495.26		8,479,250.00	38,646,317.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7,129.51		6,347,122.23	2,041,360.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325.78		328,617.48	95,386,162.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989,200.40			43,779,752.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48,965.31		-1,018,972.69	-7,679,197.40
所得税影响额	-1,322,147.20		-1,725,550.21	-3,738,888.39
合计	36,067,523.60		12,434,296.59	167,633,379.8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091,688.17	776,972,915.61	514,881,227.44	3,607,129.51
合计	262,091,688.17	776,972,915.61	514,881,227.44	3,607,129.51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从事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超高纯金属及稀贵金属材料、高端稀土功能材料、生物医用材料、微电子光电子用薄膜材料、红外光学及光纤材料等新材料的研发与制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满足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科技工业建设需要。

2、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产品定位于有色金属新材料领域，居于产业链中上游，在行业内（特别是国内）处于领导者地位。由于公司的产品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等特点，为了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业为核心，以创新和资本为驱动，紧抓产业培育、技术升级、进口替代等机遇，采取产品多元化经营模式，产品覆盖微电子、光电子、医疗器械、稀土永磁等多个领域，为客户提供更多、更有价值的产品和服务。在竞争战略方面，公司针对不同产品、不同地域、不同客户，分别采取了成本领先、差异化和目标集聚等不同方式实现公司价值。

3、行业情况说明

在稀土材料方面： 稀土是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是改造传统产业、发展新兴产业及国防科技工业不可或缺的关键元素。随着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不断深化，稀土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应用价值将进一步提升。2016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稀土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为稀土行业科学发展，推动稀土行业产业升级提供了指引。六大稀土集团组建以来，产业集中度大幅提高，整合了全国23家稀土矿山中的22家、59家冶炼分离企业中的54家，扭转了“多、小、散”的局面，冶炼分离产能从40万吨压缩到30万吨。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以资源开采、冶炼分离和初级产品加工为主的产业结构加快向以中高端材料和应用产品为主的方向转变，80%以上的初级加工品被用于制造磁性、催化、储氢、发光、抛光等功能材料。应用产业规模不断扩大。稀

土磁性、催化材料产量年均增幅超过15%，稀土磁性、发光、储氢等主要功能材料产量占全球总产量70%以上。稀土行业打黑力度不断升级，违规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相关部门协调配合连续开展了多次打击稀土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累计查处违法违规案件113起，捣毁非法采矿点14个，关闭生产企业28家，处罚贸易企业19家，查扣非法及走私稀土矿产品3.6万多吨，罚款2.3亿元。

微电子光电子用薄膜材料、稀有金属及贵金属方面：国家宏观政策继续支持信息产业做大做强，明确鼓励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形成较完善的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链和平板显示产业链。《中国制造2025》、《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等国家级规划都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用材料。高纯金属靶材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支撑材料，在国民经济、国防建设及现代化信息化社会中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发展前景广阔。随着更高端的制程工艺不断出现，其所需要的产品的数量和品种也在不断变化，且产能向大尺寸转移速度日益加快。全球80%的高端靶材市场均被行业前四名（全部为国外企业）所垄断。公司高端高纯/超高纯金属靶材的研发水平和产业化能力均处于国内领导地位，且正在以行业前四名的企业作为对标，力争在“十三五”跻身世界前列。

生物医用材料：目前我国医疗器械市场增长迅速，已成为继美国和日本后世界第三大医疗器械市场，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正遵循“重器械、轻药品”的发展路径。行业兼并、整合的速度也大大加快，外资医疗器械巨头对国内公司的挤占效应将越来越明显。在“新医改”的政策环境下，发改委、科技部等政府部门对高端医疗器械研发投入了大量专项资金。在国产替代进口的政策导向下，国内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蓬勃发展，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越来越多的国产医疗器械成为医疗机构的首选，国产医疗器械的市场份额将不断提高。

红外光学及光电材料、光纤材料方面：随着光纤、PET 催化剂、红外光学、太阳能电池领域需求量的稳步复苏，金属锆供大于求的局面将逐渐被打破，2016 年受益国家政策的影响，锆价开始触底回升。长期来看，在全球经济结构升级背景下，锆特殊的性能决定了全球锆需求仍将继续攀升。未来需求增长主要在太阳能电池及红外光学两大领域，预计未来 10 年全球锆需求量的年均复合增速在 15%左右，锆产品将持续保持供不应求的态势。公司在锆单晶、水平砷化镓、其他红外材料领域的研发和产业化处于国内领导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受益重大资产重组和重大资产出售，公司的经营范围进一步拓宽，财务状况得到明显改善，竞争力水平显著提升。公司业务领域从原来的半导体硅材料单一业务，调整为更有发展潜力的稀

土材料、高纯金属靶材、光电材料等多个新材料业务，公司整体实力、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大幅提升。

1、资产结构明显优化，资本实力显著增强

受益重大资产重组和重大资产出售，注入上市公司的各产业板块获得充足的资金支持，满足了产业发展所需的建设资金和流动资金的需求，产业发展步入良性轨道。依托资金优势，公司大力推进稀土材料产业化、高纯金属靶材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投产后，将提高生产线的智能化和自动化程度，强化产品质量控制水平，提升市场占有率，加快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速度。同时，2016年，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为进一步增强外部资源的整合能力，促进有研新材料科技成果转化以及产业做大做强，设立了并购基金。

2、综合研发能力和雄厚的技术优势

公司所从事的产业领域的综合研发实力均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有研稀土作为稀土行业领域的一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高层次科研及新产品开发人员，产业定位为行业高端产品，产品主要服务于外贸出口及国内高端客户为主。重点向稀土资源的绿色制备、稀土各向同性粘结磁性材料、白光LED荧光材料、高纯稀土金属及膜靶材料、稀土晶体材料、稀土陶瓷粉体材料和稀土催化材料领域扩展和延伸，开展新技术推广及新产品的产业化研发。有研亿金是国内规模最大、材料种类最齐全的高端电子信息用材料研发制造基地，长期从事贵金属及其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工作，并致力于发展贵金属循环经济，对于各种贵金属废料进行回收提纯，综合生产加工能力达到35吨，2016年实际生产约19吨，以钽、铂、铑为主。积极参与国家战略物资收储，为国家收储计划的顺利完成做出了重要贡献。通过自主创新，技术开发能力居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发展前景广阔。有研光电是我国先进半导体材料和红外光学材料的主要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拥有国内最大规模的红外锗单晶生产线，年产能达10吨；拥有世界最大、国内唯一的水平GaAs单晶生产线，年产能达60万片，是全球红外LED衬底片的最大供应商。

同时，公司经营班子高度重视各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国家相关部门产业政策制定工作，为相关部门提供行业发展趋势的准确信息，并对市场形势进行预判，为公司战略制定、采供销策略和新产品开发方面提供决策依据，有效降低了风险。

3、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在行业中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商业品牌，已和国内外多家企业和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内外市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是国内最早从事特种稀土功能材料、高端溅射靶材、高性能光电材料研究和生产的企业，多年来一直深耕于全球主要市场，目前公司已开拓出了庞大的客户群体。凭借恪守商业信誉、严把产品质量关的经营理念，公司产品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同。公司已在下游客户群体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稳定的客户群体是公司发展的基础，为公司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公司技术和产品屡获国家和省部

级奖励，有研亿金是北京市著名商标，有研稀土荣获百川资讯网“2016 年度中国稀土十大诚信企业”称号。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当前，全球经济增长复苏缓慢并复杂化。中国经济也进入新常态，经济运行将呈L型走势，经济增长好转信号不明显，尽管有些指标呈现积极变化，但经济下行压力在持续，目前处于下降通道中的稳定阶段。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市场环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班子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目标责任，积极开展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各子公司管理层积极抢抓市场机遇，一方面努力巩固、扩大传统市场，另一方面通过加快技术改造和新产品开发，努力占领新的市场，主要产业板块健康发展，经营效益超出预期，在人才培养、社会责任、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也取得了较大的进步。

1、企业经营情况

2016 年，面对复杂和低迷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围绕年初的企业经营目标积极开拓市场，加强成本管理，开展降本增效活动严控企业开支，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8.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05%，实现净利润 5,050.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2.22%。营业收入的增加原因主要是公司积极开拓市场，部分新产品逐步获得重要客户认可，稀土材料、高纯/超高纯金属材料和贵金属材料销售量大幅增加；公司净利润的增长主要原因是超高纯金属材料、稀土材料收入和贵金属材料大幅增加，新产品的毛利率较高，光电材料及红外光学材料利润率提升，同时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减少。

2、科技创新和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围绕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应用领域，各子公司研发团队有机结合、紧密配合，大胆创新，成果显著。2016年度，公司累计申报课题52项，立项科研经费2,398万元，申请专利111项，发表科技论文49篇，发布标准31项，年内累计投入研发经费12,725万元，获得科研经费1,869万元，四技服务收入457万元。“低碳低盐无氨氮分离提纯稀土新工艺”和“4N级超高纯稀土金属集成化制备技术”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各项奖励和荣誉共16项。

稀土行业方面，有研稀土突破了低碳、低盐、无氨氮分离提纯稀土技术和离子型稀土原矿浸萃一体化新技术，生产成本大幅降低，被国家工信部稀土办评选为稀土行业“十二五”十大突破技术之一，并在国盛稀土、崇左稀土得到了应用；开发高性能稀土荧光粉及其产业化制备技术，并获得国外高端客户的认证；突破多种高纯无水卤化物原料的高效低成本制备技术并实现批量生产，产品质量达到进口同等水平；高纯及特殊物性稀有稀土金属化合物产品增量提质。

微电子、光电子行业方面，部分关键产品顺利通过验证并在重点客户形成批量供货，为后续

大尺寸靶材的配套推广打下了坚实基础。砷化镓单晶切磨片实现产业化，总成品率和切割效率大幅提高，解决VGF-GaAs单晶研制的诸多难题。新型红外光学材料客户试用良好，初步掌握了光学镜头设计、加工、装配工艺。

医疗器械方面，完成腹主动脉支架系统的产品定型，进入型式检验阶段，完成漏斗胸手术工具的注册，产品注册证增至22个，完成28项专利的专利权人转移工作；新申报受理专利31项，其中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12项，完成共计12个口腔领域正畸产品与修复产品的调研。

3、运营管理工作

引进中介机构，形成战略规划初稿，初步制定了公司“十三五”战略目标、发展模式、布局板块和实现路径。改革集团考核和公司分级考核模式，对标行业发展水平，逐步提出以净资产收益率为基础的考核体系，为未来发展打下基础。加强资本运营。设立并购基金，为公司未来新材料领域产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加强风险管控。全面梳理规章制度的有效性和合规性，提出了整改计划并按照节点要求顺利推进。加大审计力度，扎实推进审计整改，开展集团范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构建集团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各类合同和重大决策的法律审核，全方位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构建防范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各公司完善安全制度体系，完善了安全管理体系。从严落实各项保密管理制度，全年未发生失泄密事件。

4、产业基地建设

2016年度，燕郊新基地建设顺利推进：取得各类审批手续并顺利开工，完成基地招标工作9项。全面完成年初拟定的基地建设进度指标：一标段综合楼、宿舍楼已封顶；二标段4个构筑物完成基础建设，开始钢结构工程施工；三标段也已开工建设。靶材扩产建设项目有序推进，完成主体厂房二次结构及装修。

5、人才队伍建设和组织机构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班子进行调整，王兴权先生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经营班子人员机构进一步优化。2016年全年总共调整子公司董监高、公司中层干部28人次，提拔年轻干部10人，其中子公司总经理3人，均为70后，干部人才队伍更加年轻化。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新设立了投资管理部。

6、党建工作

公司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各级党组织按照有研总院党委的部署认真执行六个规定动作，深入开展学习教育，将各环节融入“三会一课”，各级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带头讲党课，认真组织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引导广大党员进一步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争创合格党组织，争做合格党员。进一步抓实党建工作。全面推动落实党建工作责任机制，组织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工作，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评价机制。落实党支部工作计划制度，规范党费收缴，排查党员组织关系，依规发展党员。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情况参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关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807,978,100.03	2,589,548,531.13	47.05
营业成本	3,572,957,864.52	2,375,149,176.43	50.43
销售费用	31,140,712.26	27,910,697.40	11.57
管理费用	171,557,888.48	137,002,322.85	25.22
财务费用	-6,975,307.84	-27,191,951.4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75,358.59	-115,115,842.3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526,881.09	179,699,561.1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4,022.25	-31,186,717.52	不适用
研发支出	127,254,239.73	106,377,273.37	19.6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7.05%，增加额为 12.18 亿元，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增加 6.47 亿元，其他业务增加 5.71 亿元所致。

主营业务收入 20.91 亿元，同比增长 44.89%，一是有研亿金 2016 年 3 季度以来靶材及蒸发料市场复苏，销售订单大幅增长，大尺寸靶材市场开拓效果显著，使其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3.23 亿元，占增加额 49.92%；二是有研稀土 2016 年在保持原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的情况下，继续积极开辟国内新市场，产品销售结构发生重大改变，传统支柱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减少，镨钕、钕等钕系产品销售收入跃居第一。另外合金磁粉市场的逐步打开，销售收入也实现了较大幅度的上涨，2016 年有研稀土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3.14 亿元，占增加额 48.53%；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有研亿金公司受主要客户采购扩大影响，销量同比增幅较大。

公司本期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50.43%，增加额为 11.98 亿元，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增加 6.23 亿元，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5.75 亿元所致。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8.78 亿元，同比增长 49.63%，主营成本增长幅度高于主营收入的增长，主要是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对应产品销售价格之间价差收窄，多数产品毛利率有不同程度下跌，总体上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其他业务成本主要是有研亿金公司受市场竞争激烈影响，导致降价确保市场份额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纯/超高纯金属材料	880,737,210.52	784,792,269.17	10.89	57.95	64.62	减少 3.61 个百分点
稀土材料	1,038,691,884.38	966,203,839.93	6.98	43.59	51.84	减少 5.05 个百分点
光电材料	95,008,598.69	83,526,463.31	12.09	-26.44	-27.56	增加 1.36 个百分点
红外光学、光纤材料	61,344,885.17	40,528,221.40	33.93	75.25	40.84	增加 16.14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材料	27,381,636.83	17,033,770.80	37.79			
内部交易抵消	-12,151,737.00	-13,838,609.4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1,702,288,275.42	1,516,141,190.92	10.94	50.58	52.16	减少 0.93 个百分点
境外	388,724,203.17	362,104,764.29	6.85	24.32	39.90	减少 10.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境外销售产品收入 80%以上是稀土产品，随着 2015 年稀土出口配额和出口关税等政策取消，稀土国际市场竞争压力不断加剧，加之国际市场下游客户需求降低，导致出口收入虽然上涨，但由于外销的产品原料价格较高，销售价格表现不振，因此外销毛利空间不断收窄。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高纯/超高纯金属材料(吨)	49.86	30.73	42.08	-12.53	-39.58	92.32
稀土主要产品(吨)	4,255.00	3,344.00	266.00	49.82	47.57	-33.00
光电半导体产品(吨)	19.12	14.33	5.46	3.46	7.23	-2.00
红外光学、光纤材料产品(吨)	13.00	13.52	0.34	53.94	78.55	-60.76
医疗器械产品(个)	473,277.00	447,379.00	258,313.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高纯/超高纯金属材料 2016 年受上半年靶材产品需求低迷影响，功能材料产品销售量下降，记忆环受主要客户停产影响销量下降明显，其次是因为产品销售结构调整，导致销量下降。另外，因 2017 年度计划厂房搬迁，为不影响公司业务，本年度库存增加。

稀土产品产销量增加基本保持一致。

红外光学、光纤材料产品是原公司光电半导体分立而形成的产品,2015年5月开始生产销售,对比时段不一致,故产销量都大幅提高。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情况说明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高纯/超高纯金属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784,792,269.17	21.96	476,722,187.24	20.07	64.62	有研亿金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3.23 亿元，在毛利率基本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导致成本增加。
稀土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966,203,839.93	27.04	636,339,068.25	26.79	51.84	有研稀土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3.14 亿元，在毛利率基本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导致成本增加。
光电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83,526,463.31	2.34	115,302,309.59	4.85	-27.56	光电材料收入、成本基本同比下降，收入下降 26.44%。
红外光学、光纤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40,528,221.40	1.13	28,776,240.42	1.21	40.84	红外光学材料收入增长 75.25%，导致成本增加，由于毛利率高，成本增加幅度低于收入增加的幅度。
医疗器械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17,033,770.80	0.48				本年度开始生产经营业务。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8,280.9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5.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6,457.7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7.5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31,140,712.26	27,910,697.40	11.57	包装运输费用及样品支出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71,557,888.48	137,002,322.85	25.22	研发费用投入较大以及中介咨询费用增加

				所致。
财务费用	-6,975,307.84	-27,191,951.42	74.35	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大幅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7,254,239.7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27,254,239.7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3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8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75,358.59	-115,115,842.33	-12.13	一是本年度公司国内应收账款赊销期增加，二是收到科研补助经费减少，三是利息收入减少，四是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厂房搬迁，增加了采购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526,881.09	179,699,561.12	-640.08	主要是上年度收到资产重组款 5.16 亿元以及本年度保本理财和国债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4,022.25	-31,186,717.52	330.14	本年度收到长期借款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科研类政府补助增加，投资保本理财收益增加，具体情况参见第二节中的“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97,094,858.31	9.17	1,314,807,833.17	42.51	-77.40	本年度结构性存款等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76,972,915.61	23.99	262,091,688.17	8.47	196.45	本年度国债逆回购及债券工具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87,149,128.30	5.78	162,540,122.37	5.26	15.14	
应收账款	179,416,308.54	5.54	132,396,885.36	4.28	35.51	国内国外客户布局变化，国内客户占比增加，客户信用期较长所致。
预付款项	85,873,329.60	2.65	45,272,423.79	1.46	89.68	基建预付款项增加及年底原料采购增加
应收股利	0	0.00	304,069.44	0.01	-100.00	本年度未发生。
其他应收款	2,107,349.07	0.07	2,707,478.66	0.09	-22.17	
存货	501,950,702.01	15.50	416,988,525.65	13.48	20.38	
其他流动资产	643,911,286.24	19.88	249,493,149.98	8.07	158.09	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469,966.39	3.63	115,469,966.39	3.73	1.73	
固定资产	316,334,462.09	9.77	334,688,676.46	10.82	-5.48	
在建工程	86,459,513.49	2.67	10,389,290.81	0.34	732.20	公司燕郊基地建设工程全面开工所致。
无形资产	35,450,251.26	1.09	35,197,422.46	1.14	0.72	
长期待摊费用	4,788,909.81	0.15	6,319,842.55	0.20	-2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5,351.70	0.13	4,143,350.55	0.13	-0.68	
应付账款	28,086,771.64	0.87	13,887,039.44	0.45	102.25	公司未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2,705,973.87	0.70	15,065,331.55	0.49	50.72	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3,214,954.96	1.03	28,402,980.51	0.92	16.94	

应交税费	8,082,103.61	0.25	13,506,874.91	0.44	-40.16	本年度采购金额较大，进项税额较多，应缴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9,446,688.16	1.53	48,236,717.00	1.56	2.51	
长期借款	73,000,000.00	2.25	0	0.00	100.00	本年度收到借款所致。
专项应付款	57,132,518.90	1.76	60,859,134.47	1.97	-6.12	
递延收益	2,000,000.00	0.06	4,000,000.00	0.13	-5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391.15	0.00	16,453.22	0.00	862.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099,246.53	0.19	176,630.07	0.01	3,353.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500,296,114.32	15.45	452,402,325.58	14.63	10.59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971.96	19,171.83
在建工程	54,219,153.51	
无形资产	27,280,748.00	
合计	81,504,873.47	19,171.83

说明：公司子公司有研稀土长期借款以有研稀土全资子公司国科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抵押担保，贷款金额 7,300 万元，详见附注五、（二十一）长期借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分析情况参见第四节——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中的“行业格局和趋势”的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星华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北京华夏金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金服”），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400 万元，股权占比 40%，截止报告期末未认缴出资。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华夏金服共同出资设立北京星华新材料企业并购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6 亿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截止报告期末未实缴出资。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并购基金设立方案进行调整，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8 亿元，并引入新的合伙人。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截止报告期末未实缴出资。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剩余募集配套资金以及公司自有资金向公司四家子公司增资。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截至报告期末，四家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北京金码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股权占比 1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实缴出资。

全资子公司有研光电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签订衡阳恒荣高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向衡阳恒荣高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认缴 200 万元，以取得衡阳恒荣高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6.67% 的股份。2016 年 2 月公司完成出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8 亿元设立北京星华新材企业并购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2016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2016-01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报告期内公司以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剩余募集配套资金以及公司自有资金向公司四家子公司增资。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截至报告期末，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6,972,915.61	262,091,688.17
其中：债券工具投资	776,972,915.61	262,091,688.17
合计	776,972,915.61	262,091,688.17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单位：元)	净资产(单位：元)	净利润(单位：元)
国晶公司	贸易、投资	主要从事半导体材料及相关材料的进出口贸易；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和咨询服务；信息通讯、智能控制、新材料等领域的高科	1,000 港元	92,654,222.62	92,651,129.48	-40,266.87

		技项目投资等业务。				
有研亿金	制造业	主要从事微电子、光电子用薄膜新材料，生物医用新材料，以及贵金属材料的研发和生产。主要产品包括高纯金属靶材、蒸镀材料、口腔正畸器材、医疗用介入支架和贵金属合金、化合物等。	15666.249321 万元	637,200,621.75	315,630,010.48	18,410,798.28
有研稀土	制造业	主要从事稀土及其相关材料的研究、开发与生产，拥有从稀土矿山到稀土功能材料的完整产业链，主要产品包括稀土化合物、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磁性材料和稀土发光材料等。	10,112.8448 万元	1,435,595,996.34	962,734,712.27	16,424,482.97
有研光电	制造业	主要从事半导体及光电材料、功能材料、高纯金属的生产、销售以及相关产品、技术和设备的开发、转让、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2,162.6633 万元	374,797,517.51	242,505,507.08	264,514.58
有研国辉	制造业	主要从事红外光学材料及光纤用高纯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相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和技术咨询服务。	5,000 万元	80,491,257.96	50,469,185.74	4,815,175.70
有研医疗	制造业	生产医疗器械III类：III-6846-1 植入器材，III-6846-4 支架，II类：II-6863-7 金属，陶瓷类义齿材料，	1615.375979 万元	45,019,563.41	30,983,948.34	605,060.92

		II-6863-10 正畸材料；批发医疗器械III类：介入器材，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等。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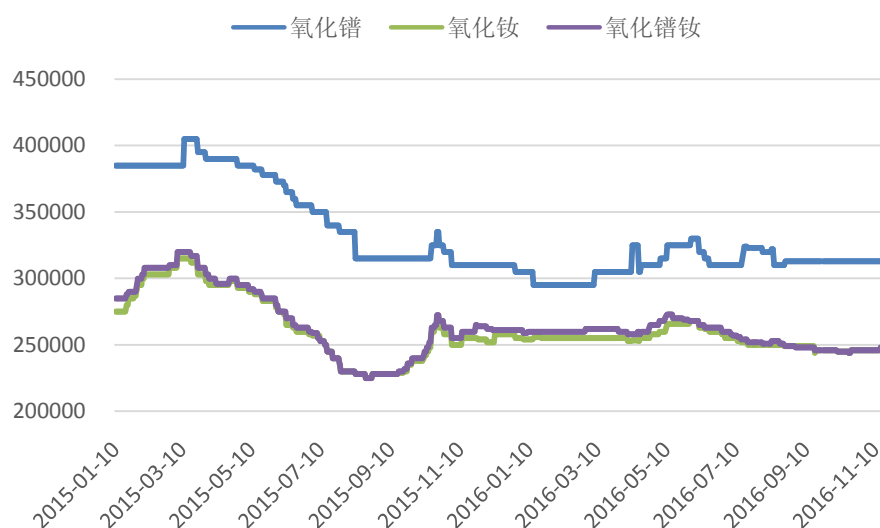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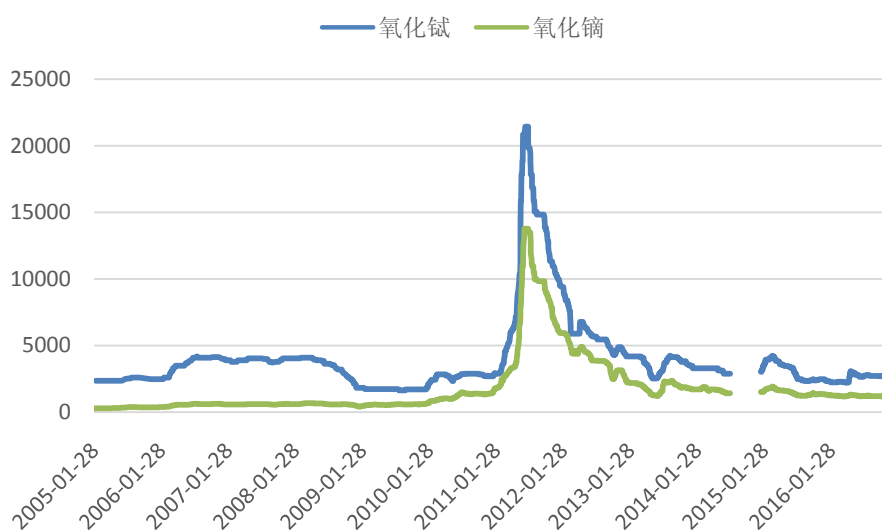
2016年，稀土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进展，通过稀土环保核查、行业规范条件等政策引导，有约10万吨环保不达标、规模效益不明显、竞争力不强的稀土冶炼分离产能，开始退出市场。通过加强行业自律，部分企业主动采取减（停）产措施，产品产量有所减少，供需关系得到改善。2016年，中国稀土出口总量47227吨，同比增长35.6%，平均出口价格7.3美元/千克，同比下跌31.8%。从出口数据看，境外稀土应用环节开始复苏，给我国稀土深加工产业带来希望和压力。价格仍然低位震荡。2016年，稀土价格大部分时间处于下行通道，相关稀土价格走势见下图，总体看，价格仍在低位徘徊。

图1：2015年至2016年轻稀土氧化镨、氧化钕和氧化镨钕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百川资讯、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图2：2005年至2016年中重稀土氧化镝、氧化铽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百川资讯、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图2：2015年至2016年中重稀土氧化镨、氧化铈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百川资讯、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从市场的发展情况来看，整体上，靶材产业发展较快，行业空间很大（全球85亿美元，国内130亿元），增速稳定（约为14%）；预计2020年国内市场可达290亿元，但由于靶材在整个产业链内或者最终产品的成本构成中比重较小，其在行业内处于从属地位。同时，发展也受原材料、技术路线、产业设备、客户渠道等因素影响。从竞争格局来看，以日企为代表的国外企业在技术、市场等方面处于主导乃至垄断地位，国内企业大多在某个细分领域稍有涉足，伴随整个产业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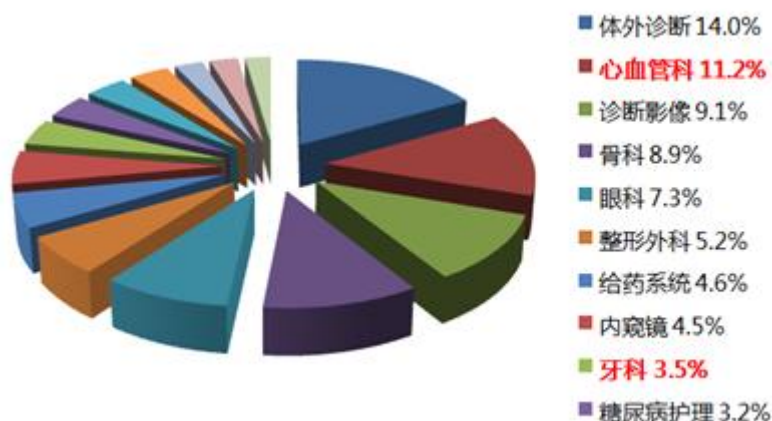
台湾厂商逐步在大陆建厂，竞争将会更加激烈；从应用的客户来看，靶材应用于多个领域，包括集成电路、平面显示、太阳能电池、磁记录存储等，客户分布行业也较为广泛，但下游客户区域分布相对集中，其中，晶圆生产厂家主要集中在东部沿海地区；液晶面板厂家主要相对分散，分布在东部地区；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厂家集中在华东和长三角地区。此外，下游客户对靶材供应链管理体系要求较高，认证周期2-3年，一般不会轻易调整主供应商，为靶材企业进入新的细分市场带来了较大难度。

从市场的发展情况来看，2014年全球锆材料产品市场规模约42亿元，行业规模较小。年复合增长率约5%，增长较为平稳，预计2020年全球市场规模约为53亿元，未来仍有一定的发展空间。锆产业原料生产主要在国内，材料精深加工主要在国外。此外，行业受价格波动的影响较为明显，发展起伏较大；从竞争格局来看，整体市场主要被国外企业占据，行业集中度较高，国内企业数量不多，但在原料、初级材料领域占据一定的份额。受到价格波动和利润不稳定等因素影响，业内企业大多进行全产业链的布局；从应用的客户来看，光纤通讯领域企业国内客户主要包括国内6大光纤企业，国外市场主要集中在日本。红外光学领域，军工企业是其主要客户，民品应用刚起步；PET催化剂领域锆产品主要出口日本市场。太阳能电池领域锆产品主要用于空间卫星和地面CPV聚光光伏电站。

全球市场砷化镓材料市场约为20亿元，预计2016-2020年市场年均增速约为9%左右，到2020年可达30亿元左右。整体来看，行业规模较小，但深加工后产品价值约有10倍放大系数，价值链后端市场规模较大。其中低阻砷化镓材料领域全球市场容量约为12亿元，预计未来国内LED用低阻砷化镓晶片市场年增速约为10%，砷化镓太阳能电池领域增速约为6%，保持平稳发展态势。半绝缘砷化镓材料全球市场量约为8亿元，市场增速约为2%。国内半绝缘砷化镓材料增速高于全球，国内市场发展前景较好；硫化锌全球市场规模约1亿美元，国内规模约2000万元，市场规模较小，预计未来有较快增长，2020年全球市场规模可达1.5亿美元；从竞争格局来看，受到技术门槛高等因素影响，进入壁垒较高，企业数量不多。全球硒化锌市场规模约2.5亿美元，但受下游CO2激光器被光纤激光器和全固态激光器替代的影响，预计未来硒化锌市场规模将下降，下降速度约为5%-11%，到2020年全球市场规模将下降到1.7亿美元；硫系玻璃国外市场较成熟，国内市场则处于起步期。硫系玻璃作为新型温度自适用红外光学系统核心镜头元件，市场前景巨大；从竞争格局来看，企业数量较少，竞争格局稳定，行业集中度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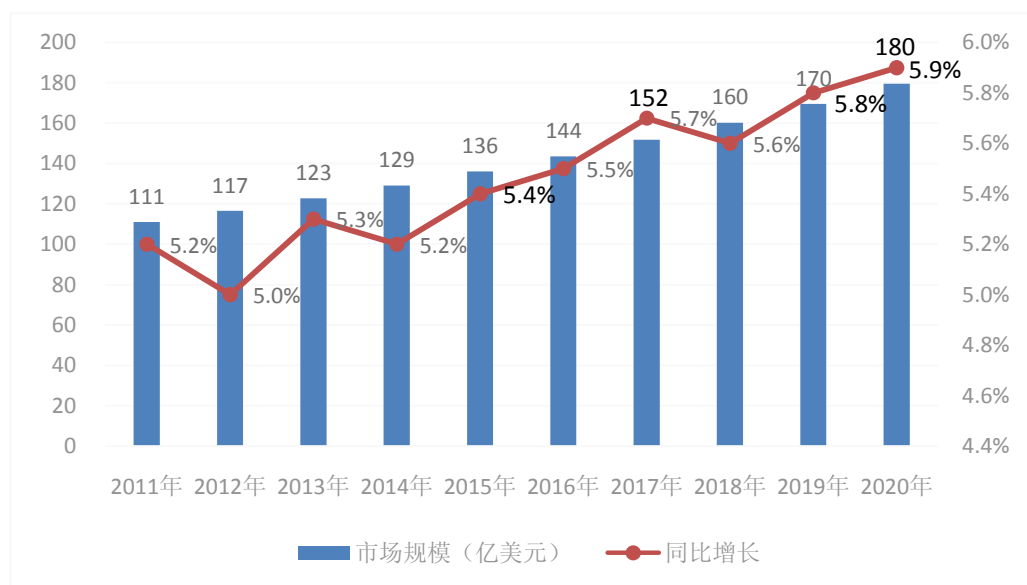
据 Evaluate MedTech 的统计，2015 年全球医疗器械销售规模为 3903 亿美元，其中牙科为 136 亿美元；预计 2020 年医疗器械销售规模为 5140 亿美元，其中牙科为 180 亿美元。2015-2020 年间牙科医疗器械行业销售收入的复合增长率（CAGR）约为 5.5%，高于医疗器械行业销售收入平均增速（5%）。全球齿科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中，占比最大的为预防牙科与修复牙科，比重均为 22%，正畸产品占比 6%。我国医疗器械市场发展则更为迅猛，2014 年销售规模约为 2556 亿元，2015 年为 3080 亿元，增长率 20.05%，增速远高于全球平均水平，市场前景广阔。

图4 全球医疗器械15个子行业占比情况



世界卫生组织已把口腔疾病作为世界上三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心血管病、糖尿病、口腔疾病）。口腔疾病在世界范围内属于常见病、多发病，64%的美国人每年至少进行两次口腔检查，加拿大成年人口腔疾病治疗率在74%以上，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口腔医疗领域高发病率、低就诊率的现象突出。我国60周岁以上人口2014年年末为2.12亿，预计2025年将超过3亿。在老龄化的趋势下，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口腔保健意识的日益加强，社会对口腔医疗服务的需求，特别是可以满足不同层次人员需要的民营口腔诊所的需求不断增加。

图5 2011-2020年全球齿科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变化趋势图



来自行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15年全国口腔医疗产品与服务市场规模约为1346亿元，预计到2020年有望突破4000亿元，其中口腔医疗器械约317亿元，口腔服务达211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4.4%。由此可见，国内口腔医疗产品及服务市场将持续保持高速增长，产业正处于爆发性增长前期。医疗服务行业属于朝阳产业，而口腔等专科医疗领域在消费升级及较为宽松的政策环境支持下，更将成为医疗服务行业中的优势产业。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引入中介机构，结合公司的实际，制定了《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初稿》，初步提出了公司未来发展目标、产业发展模式、重点布局板块以及战略落地的实现路径等。2017年，公司将进一步对战略规划进行完善，待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公司将在集团范围内进行积极宣贯，并加快战略规划的落地实施。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国内预期GDP约6.5%，经济运行平稳的态势在持续，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和宏观调控效果的逐步释放，新经济新动能加快成长，传统产业加速转型升级，经济有望继续保持中高速增长。面对新形势，公司将继续推动全面深化改革，特别是产业调整升级，大力推动战略新兴相关产业纵深发展，2017年重点工作计划如下：

1、确定公司发展战略，并在集团宣贯落地

2017年，公司将对《“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进一步完善，待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公司将在集团范围内进行积极宣贯，并加快战略规划的落地实施。

2、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017年公司综合考虑现有业务的分布情况和未来发展方向，对现有业务进行调整，在各产业板块上形成功能完备的领域布局。主动作为抢抓市场，牢固树立市场意识，加强对经济周期性、规律性的研究和市场形势的分析研判，开展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工作，增加市场份额。加强与优秀企业对标，健全成本管控体系和目标考核体系，通过改进流程、技术革新等手段降低成本费用，大力压降“两金”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

3、加强研发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7年公司要加大科研争项力度，加强协同创新，努力突破和掌握一批关键技术，在实施中国制造2025、工业强基、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中切实发挥作用。加大力度推进新型节能环保稀土冶炼分离技术在行业内推广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影响力。重点推进公司大尺寸靶材、高性能稀土荧光粉、稀土永磁材料、低位错锆单晶等的研发和重点客户评价工作。

4、充分整合资源，推动外延发展

2017年是有研新材战略转型的关键时期，要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的作用，推进内部资源整合，盘活闲置资源，实现资源协同、高效发展。调整并购基金，通过基金撬动社会资本，围绕有研新材的发展定位，推进纵横双向整合，实现规模效应，寻求最佳时机进行战略布局，真正实现市场化资本运作。组建全资投资公司，提升资本运作团队的专业化水平，提高投资并购的执行效率。

5、进一步优化组织机构，提高运作效率

围绕贯彻战略和提高管理效率的需求，2017年对总部职能部门进行优化调整，设立综合管理部、战略投资部、资财管理部、合规监察部，进一步理清总部的管控边界，优化授权体系和决策体系，提高组织运行效率。推进集团财务管控战略，推动建设以全面预算管理、资金集中管理、财会内部控制等为主要手段和措施的集团财务管理体系。优化分类的业绩考核体系，在各子公司实施以净资产收益率为导向的三年滚动考核体系。进一步做实子公司的董事会，指导各子公司完成公司章程和各项制度的修订。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激励机制

以市场化为导向，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改进考核方式和结果运用，探索和创新对核心骨干员工的考核和激励机制，提升活力。加强各类核心人才的引进力度，形成多元化人才引进渠道，建立有效的人才培育机制，形成有针对性、系统性高效高质量的人才培训体系。

7、全面加强党建工作，以党建促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

继续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全国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开展专题研讨，贯彻理解会议要求，完善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结构有机结合的机制，进一步贯彻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以党建工作开展营造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调动各级领导干部的积极性；充分发挥群团组织优势，完善组织体系和工作载体，增强公司凝聚力和企业文化建设。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形势不确定风险

2017年，国际经济形势复杂性、不稳定性 and 不确定性将进一步凸显，美元加息和欧洲银行业的风险激化，以及贸易保护主义的进一步加剧。国内实体经济结构性供需失衡，金融与实体经济失衡，制造业的技术、资金以及市场等方面的门槛在不断降低，整体已进入了薄利微利时代，产品生命周期缩短，这将对我们的发展带来更多的不确定因素。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涉及稀土及稀有金属材料，受宏观经济以及国家政策调控等影响，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由于公司产业规模偏小，产品盈利能力偏弱，新产品研发创新速度偏慢，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对公司持续经营将产生一定的风险。公司将继续立足成本管理，通过技术创新，节能降耗，提高员工及设备效率，降低单位成本。同时加强行业研究、价格走势分析、延伸产业链、加强上下游协同等工作，增强对市场整体行情的把握以制定合理的生产和经营策略。

3、产业基地建设无法预期完成的风险

公司大尺寸靶材产业基地位于北京昌平区，燕郊稀土产业基地位于河北燕郊，由于京津冀一体化进程的加快，环保要求越来越高，产业基地建设可能因为雾霾等因素的影响无法按照预期进

度推进。为此，公司将科学规划，积极与地方主管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做好应急预案，确保基地建设顺利推进。

4、核心骨干人才队伍流失的风险

由于历史原因，公司整体薪酬水平的竞争力偏弱，存在核心骨干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将积极优化绩效考核体系，探索中长期股权激励模式，并通过企业文化建设等措施，提高员工的归属感，让员工享受公司发展带来的福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无变化。

公司章程中对现金分红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一)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二) 提取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三) 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四) 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利润（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前，不分配利润。若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利润，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一)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采取获利即分配的原则，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条

件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特殊情况是指：公司当年发生投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50%的重大投资情形。

(三)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董事会可参照上述现金分红的比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形成董事会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 公司因前述第一百六十一条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现金分红或/和股票股利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股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公司经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2014、2015 年度因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公司 2014、2015 年度不分配利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028,353.3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2,135,212.42 元，本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42,106,859.0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不分配利润，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每 10 股派息数(元)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

	(股)	(含税)		(含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	0	0		
2015 年	0	0	0	0		
2014 年	0	0	0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有研总院	在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有研总院及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上市公司能够通过市场第三方进行的交易，将由上市公司与市场第三方之间进行，对于上市公司根据经济便利原则需要与有研总院及关联企业发生的交易或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由具体的关联交易各方严格按照市场原则商定公允、合理的交易价格，在就所有交易条件磋商达成一致后签订书面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2、对于上市公司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其内部控制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现行有效及不时发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将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有效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执行。在董事会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有研总院的关联董事将严格履行回避义务，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将由非关联董事有效表决后方能生效；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有研总院将回避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关联交易事项将提交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表决。对于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或需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的关联交易事项，将由独立董事或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发表独立审核意见。在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由上市公司按照信息披露规定予以披露。	2013年6月6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土地	有研	(1) 有研总院将督促和协助有研亿金、有研稀土和有研光电尽快办理完毕相关房屋所有证；(2) 有研总院将切实维	2013年8	否	是		

等产权瑕疵	总院	护标的企业此类房产的资产安全性和合法权益；（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发生不可抗力事项外，如因未及时办理完毕前述房屋所有权证，影响标的企业的正常经营，有研总院将积极在内部安排生产经营用房予以解决，如有研总院内部无适宜的房产，则尽力协助标的企业找寻合适房产；（4）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不可抗力外，若因标的企业在取得房产证前不能继续以原有方式占有、使用相关房产而导致标的企业遭受损失，有研总院将在实际损失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以现金方式予以补偿。	月13日-长期				
解决同业竞争	有研总院	1、有研总院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有研新材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有研总院及（或）其关联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有研新材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有研总院及（或）其关联公司将立即通知有研新材，赋予有研新材获取该商业机会的优先权。	2013年6月6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有研新材	对于本次重组标的企业资产中存在的部分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房屋及建筑物，承诺如下：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有研新材将积极督促和协助有研亿金、有研稀土和有研光电尽早办理完毕相关房屋所有权证；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有研新材将切实维护标的企业此类房产的资产安全性和合法权益；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发生不可抗力事项外，如因未及时办理完毕前述房屋所有权证，影响标的企业的正常经营，有研新材将积极协调有研总院等交易对方予以安排生产用房，保证标的企业的正常经营；4、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不可抗力外，若因标的企业在取得房产证前不能继续以原有方式占有、使用相关房产而导致标的企业遭受损失，有研新材将积极协调有研总院等交易对方取得相应赔偿，保证标的企业和有研新材的利益不受侵害。	2013年8月13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有研总院	对于本次重组标的企业资产中存在的部分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房屋及建筑物，承诺如下：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有研总院将积极督促和协助有研亿金、有研稀土和有研光电尽早办理完毕相关房屋所有权证；2、有研总院将切实维护标的企业此类房产的资产安全性和合法权益；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发生不可抗力事项外，如因未及时办理完毕前述房屋所有权证，影响标的企业的正常经营，有研总院将积极在内部安排生产经营用房予以解决，如有研总院内部无适宜房产，则尽力协助标的企业找寻合适房产；4、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不可抗力外，若因标的企业在取得房产证前不能继续以原有方式占有、使用相关房产而导致标的企业遭受损失，有研总院将在实际损失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以现金方式予以补偿。	2013年8月13日-长期	否	是		
股份限售	有研总院	对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的有研新材股票自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限售	2013年6月6日-2017年1月10	是	是		

				日				
	其他	有研总院	本次重组完成后，有研总院承诺与有研新材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做到“五分开”，保证有研新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保证有研新材规范运作。上述承诺在有研新材有效存续且有研总院作为有研新材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13年6月6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有研总院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对有研新材的房屋、设备租赁关系保持连续性，确保发行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同时保持租金稳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损害有研新材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2011年11月10日-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有研总院	本次认购股票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2012年9月10日-2016年4月18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有研总院	1、截止本承诺出具之日，有研总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均不与有研新材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有研总院及有研总院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和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对有研新材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3、如有研总院、有研总院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与有研新材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有研总院将及时告知有研新材，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有研新材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有研新材。若有研新材放弃优先权，应将该等业务机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果有研新材根据其战略规划，未来需要扩大业务范围时，有研总院将放弃从事与有研新材增加的业务相同的业务。5、有研总院不会利用对有研新材的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进行损害有研新材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2012年9月10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有研总院	1、有研总院将尽量减少和规范有研总院及有研总院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有研新材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有研新材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并将督促有研新材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有研总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有研新材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有研总院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有研总院及有研总院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有研新材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	2012年9月10日-长期	否	是		

			交易。					
	其他	有研总院	《关于专利转让及后续事项承诺》：关于有研总院将其持有及与有研新材共同持有的专利技术中的权利份额转让与有研新材的事项，承诺如下：1、自上述专利转让事项完成时起，除另有约定情况外，有研总院不再与有研新材及其子公司共同申请专利，由有研新材及其子公司自行申请专利并享有所有权。2、上述专利转让给有研新材之后，有研总院不再享有上述专利的全部权利，有研新材及其子公司为上述专利的合法持有人。3、上述专利所有权权属清晰，专利证书/申请文件齐备，上述专利不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等他项权利，有研总院与有研新材间不存在相关纠纷。4、自上述专利转让事项完成时起，有研总院自愿放弃就上述专利及其转让事项的追索、提起诉讼等权利，保证不与有研新材及其子公司就专利转让事项发生相关纠纷。	2013年1月16日-长期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有研总院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对有研新材的房屋、设备租赁关系保持连续性，确保发行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同时保持租金稳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损害有研新材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2011年11月10日-长期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1) 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2,599,523.92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2,599,523.92 元。

(3)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7,540,877.53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17,540,877.53 元。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整体利润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北京有色金属	有研新材	房屋	2,019,243.79			-2,019,243.79	市场价格		是	控股股东

研究总院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有研新材	设备	3,343,333.42					-3,343,333.42	市场价格		是	控股股东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有研新材	房屋	126,904.76					-126,904.76	市场价格		是	股东的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3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3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有研光电为有研稀土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的7,300万元贷款提供100%连带责							

	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10年。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2016年5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2016-031）。2016年6月30日，有研稀土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行”）签署了《国开发展基金股东借款合同》，国开基金委托国开行向有研稀土发放委托贷款，贷款金额7,300万元，贷款期限10年，贷款年利率1.2%。贷款用于有研稀土全资子公司国科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先进稀土材料产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同时，有研光电与国开基金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有研稀土履行主合同提供担保。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 (单位/元)	是否涉诉
债券投资					2,948,902.07	否
结构性存款					22,989,200.40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投资收益合计 25,938,102.47 元。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251,644,088	120,698,868	0	130,945,22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4月19日
合计	251,644,088	120,698,868	0	130,945,2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6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6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0	305,510,668	36.42	130,945,220	无		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万能三号	18,082,384	41,938,850	5.00	0	无		未知
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 公司	0	20,000,000	2.38	0	无		国有法人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日进斗金11号 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0	20,000,000	2.38	0	无		未知
杨小芬		5,431,085	0.65	0	无		境内自然人
董保生	0	4,900,000	0.5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国雄	0	3,004,100	0.3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廖俊文		2,692,457	0.3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高菊芳		2,676,775	0.3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邓宗蓉		2,473,600	0.2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174,565,448	人民币普通股	174,565,448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三号	41,938,850	人民币普通股	41,938,850
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日进斗金 11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杨小芬	5,431,085	人民币普通股	5,431,085
董保生	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
李国雄	3,004,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4,100
廖俊文	2,692,457	人民币普通股	2,692,457
高菊芳	2,676,775	人民币普通股	2,676,775
邓宗蓉	2,4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与上述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不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不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130,945,220	2017年1月10日	130,945,220	非公开发行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少明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分析实验室》、《稀有金属》期刊出版发行（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经营项目：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材料及合金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及合金产品（不含危险化 2015 年年度报告 35/150 学品）、电池及储能材料、电讯器材、机械电子产品、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生产、研制、销售；信息网络工程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金属及制品分析测试；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广告发布。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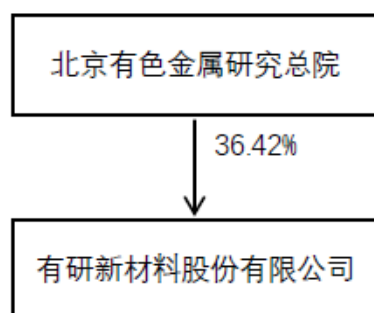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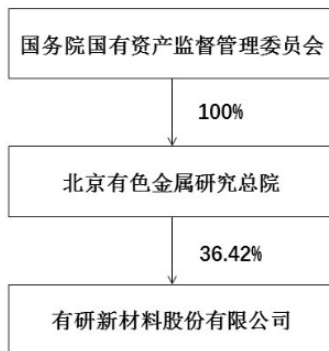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少明	董事长	男	54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0	是
熊柏青	董事	男	53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0	是
张世荣	董事	男	45	2015年4月14日	2016年5月20日	0	0	0		0	是
李红卫	董事	男	59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68.71	否
	总经理	男	59	2015年4月14日	2016年5月20日	0	0	0			否
王兴权	董事	男	43	2016年6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5,000	5,000	0		43.89	否
	总经理	男	43	2016年5月20日	2018年4月13日						否
高永岗	独立董事	男	51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12.00	否
邱洪生	独立董事	男	51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12.00	否
吴琪	独立董事	男	49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12.00	否
马继儒	监事会主席	女	51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0	是
黄倬	监事	男	44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0	是
仇江涛	监事	男	35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19.39	否
李东培	副总经理	男	55	2015年4月14日	2016年11月23日	0	0	0		29.19	否
上官永恒	副总经理	男	49	2015年8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27.80	否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5年10月19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否
赵彩霞	财务总监	女	45	2015年4月14日	2018年4月13日	0	0	0		32.90	否
合计	/	/	/	/	/				/	257.8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少明	2009年3月至今担任有研总院院长，2006年10月至2013年2月担任有研总院党委书记，2012年8月至2015年4月担任有研新材董事，2015年4月至今担任有研新材董事长。
熊柏青	2003年3月至今担任有研总院副院长、兼任有色金属材料制备加工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5年7月至今担任国家有色金属新能源材料与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05年6月至今担任有研新材董事。
张世荣	2012年7月至今担任有研总院副院长、总法律顾问，2010年6月至2015年4月担任有研新材监事，2015年4月至2016年5月担任有研新材董事。
李红卫	2009年1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稀土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2001年12月至2016年9月担任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有研总院稀有稀土事业部主任、党总支副书记，2014年2月至今担任有研新材董事，2014年2月至2016年5月担任有研新材总经理。现任有研新材董事、党委书记。
王兴权	2009年5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有研总院规划发展部副主任，2011年12月至2016年8月担任有研亿金董事、总经理。现任有研新材董事、总经理。
独立董事高永岗	曾任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总会计师，现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首席财务官，有研新材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邱洪生	曾任航空航天部710研究所工程师、中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业务总监，现任中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有研新材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吴琪	曾任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高级项目经理，罗兰贝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总裁，现任埃森哲全球付总裁、大中华区副主席，有研新材独立董事。
马继儒	2007年9月至今担任有研总院总会计师，2009年5月至2015年4月担任有研新材董事，2015年4月至今担任有研新材监事会主席。
黄倬	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院务部副主任、规划发展部副主任、法律事务部主任、法律事务与审计部主任。现任有研总院合规部主任，有研新材监事。
仇江涛	曾任国瑞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有研光电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行政部经理，有研新材监事。
李东培	2007年11月至2013年2月担任有研总院产业发展部主任，2010年9月至2013年2月担任质量管理办公室主任，2013年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有研光电董事、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6年11月担任有研新材副总经理。
上官永恒	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产业发展部副主任、规划发展部副主任、投资管理部常务副主任，现任有研新材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赵彩霞	2001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有研稀土财务总监，2013年4月至今担任有研新材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少明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院长	2009年3月	
熊柏青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副院长	2003年3月	
张世荣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副院长、总法律顾问	2012年7月	
马继儒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总会计师	2007年9月	
黄倬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合规部主任	2013年6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少明	有研粉末新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张少明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2月	
熊柏青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2月	
熊柏青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3月	
马继儒	有研粉末新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6月	
马继儒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2月	
马继儒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3月	
马继儒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	
李红卫	有研稀土	董事长	2014年12月	
李红卫	有研光电	董事长	2014年12月	
李红卫	有研亿金	董事长	2014年12月	2016年8月
李红卫	国晶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	
李红卫	廊坊关西	董事长	2015年4月	

李东培	有研亿金	董事	2014 年 12 月	
李东培	有研稀土	董事	2014 年 12 月	
李东培	有研国晶辉	董事长	2014 年 12 月	
王兴权	有研亿金	董事长	2016 年 8 月	
王兴权	有研医疗	董事长	2016 年 8 月	
王兴权	有研稀土	董事	2014 年 12 月	
上官永恒	有研医疗	董事	2016 年 8 月	
上官永恒	有研光电	董事	2016 年 8 月	
上官永恒	有研国晶辉	董事	2016 年 8 月	
赵彩霞	有研稀土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4 月	
赵彩霞	廊坊关西	监事	2015 年 4 月	
赵彩霞	有研国晶辉	监事	2016 年 8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制度和规定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其在年内的经营业绩考察审核后，由董事会审议并确定；内部董事不以董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每年从公司领取 12 万元津贴，其在履行职务过程中产生的必要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监事不以其担任的监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制订了《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把工作业绩与管理水平、经营效益挂钩，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采用了定量考核和定性考核相结合，利用平衡记分卡等考核手段，保证了公司对全体员工考核的科学、全面与完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确定，并根据规定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从公司领取的报酬为 257.8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世荣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王兴权	董事	聘任	增选
李红卫	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王兴权	总经理	聘任	新任
王兴权	副总经理	离任	被聘任为总经理
李东培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4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44
销售人员	51
技术人员	216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110
其他人员	14
合计	1,0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69
大本	168
本科以下	729
合计	1,06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把工作业绩与管理水平、经营效益挂钩，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采用了定量考核和定性考核相结合，利用平衡记分卡等考核手段，保证了公司对全体员工考核的科学、全面与完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根据公司及各部门的人员和业务需求，定期组织员工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员工职业素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1 月 16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5 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4 月 6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13 日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6 月 1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变更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剩余募集资金和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1、《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201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 5、《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7、《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9、《2016 年度投资计划》
- 10、《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1、《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2、《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13、《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14、《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5、《关联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 16、《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1.00、《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1、《选举王兴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

		次数		加次数			加会议	数
张少明	否	13	13	8	0	0	否	2
熊柏青	否	13	12	8	1	0	否	3
张世荣	否	7	7	6	0	0	否	2
李红卫	否	13	13	8	0	0	否	3
王兴权	否	4	4	1	0	0	否	0
高永岗	是	13	12	8	1	0	否	2
邱洪生	是	13	13	8	0	0	否	3
吴琪	是	13	12	8	1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调整优化绩效评价体系，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 2016 年公司各项经营目标和考核指标，依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进行绩效考核，认为 2016 年度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制定的薪酬标准和实际发放情况公平、合理、有效，未发生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与年度报告同期披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与年度报告同期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建、谭志东

2017 年 3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297,094,858.31	1,314,807,833.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二）	776,972,915.61	262,091,688.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四）	187,149,128.30	162,540,122.37
应收账款	七、（五）	179,416,308.54	132,396,885.36
预付款项	七、（六）	85,873,329.60	45,272,423.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八)		304,069.44
其他应收款	七、(九)	2,107,349.07	2,707,478.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十)	501,950,702.01	416,988,525.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十三)	643,911,286.24	249,493,149.98
流动资产合计		2,674,475,877.68	2,586,602,176.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十四)	117,469,966.39	115,469,966.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九)	316,334,462.09	334,688,676.46
在建工程	七、(二十)	86,459,513.49	10,389,290.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二十五)	35,450,251.26	35,197,422.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二十八)	4,788,909.81	6,319,84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二十九)	4,115,351.70	4,143,35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4,618,454.74	506,208,549.22
资产总计		3,239,094,332.42	3,092,810,725.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三十五)	28,086,771.64	13,887,039.44
预收款项	七、(三十六)	22,705,973.87	15,065,331.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三十七)	33,214,954.96	28,402,980.51
应交税费	七、(三十八)	8,082,103.61	13,506,874.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四十一)	49,446,688.16	48,236,717.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536,492.24	119,098,943.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四十五)	7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四十九)	57,132,518.90	60,859,134.4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五十一)	2,000,000.00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391.15	16,453.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290,910.05	64,875,587.69
负债合计		273,827,402.29	183,974,531.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五十三)	838,778,332.00	838,778,3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五十五)	1,405,227,528.19	1,405,227,528.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五十七)	6,099,246.53	176,630.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五十九)	64,120,979.77	64,120,979.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六十)	500,296,114.32	452,402,325.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4,522,200.81	2,760,705,795.61
少数股东权益		150,744,729.32	148,130,39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5,266,930.13	2,908,836,19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39,094,332.42	3,092,810,725.81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731,121.08	925,112,933.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1,564,572.11	74,993,520.9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5,116.00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21,509.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700,605,628.44	49,952,837.8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0,597,288.94	214,028,641.48
流动资产合计		1,276,913,726.57	1,264,209,443.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1,396,962,533.33	1,396,962,533.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552.88	252,975.6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9,899.73	2,155,01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0.05	69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3,761,895.99	1,414,371,213.72
资产总计		2,690,675,622.56	2,678,580,657.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4,6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370,477.46	1,892,501.35
应交税费		-667,822.84	-639,286.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674,376.49	12,977,768.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377,031.11	14,395,583.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310,000.00	2,31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893.03	4,728.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9,893.03	2,314,728.14
负债合计		18,776,924.14	16,710,312.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8,778,332.00	838,778,3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7,793,755.57	1,847,793,755.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433,469.89	27,433,469.89
未分配利润		-42,106,859.04	-52,135,212.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1,898,698.42	2,661,870,345.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90,675,622.56	2,678,580,657.11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07,978,100.03	2,589,548,531.13
其中：营业收入	七、(六十一)	3,807,978,100.03	2,589,548,531.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91,081,218.29	2,573,766,912.99
其中：营业成本	七、(六十一)	3,572,957,864.52	2,375,149,176.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六十二)	5,109,664.80	18,052,093.93
销售费用	七、(六十三)	31,140,712.26	27,910,697.40
管理费用	七、(六十四)	171,557,888.48	137,002,322.85
财务费用	七、(六十五)	-6,975,307.84	-27,191,951.42
资产减值损失	七、(六十六)	17,290,396.07	42,844,573.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六十七)	658,227.44	-3,485.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六十八)	26,178,102.47	9,959,56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733,211.65	25,737,695.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六十九)	12,863,050.50	9,271,363.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60,261.79	439,202.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七十)	320,744.30	439,666.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5,776.63	415,372.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275,517.85	34,569,393.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七十一)	5,767,398.89	1,387,992.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08,118.96	33,181,40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93,788.74	30,339,044.16
少数股东损益		2,614,330.22	2,842,355.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22,616.46	541,020.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2,616.46	541,020.3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22,616.46	541,020.3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430,735.42	33,722,42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816,405.20	30,880,064.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4,330.22	2,842,355.9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5,838,884.91	8,332,350.46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5,804,463.36	8,332,350.46
税金及附加		4,865.30	62,202.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263,754.80	10,040,146.58
财务费用		-2,661,613.44	-11,967,126.13
资产减值损失		-963.23	4,603.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051.16	31,520.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19,356,869.45	2,864,311.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13,298.73	4,756,006.08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13,298.73	4,756,006.08
减：所得税费用		84,945.35	4,037.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28,353.38	4,751,968.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28,353.38	4,751,968.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87,488,632.67	2,955,650,709.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58,171.26	15,664,448.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三)	24,575,390.82	81,129,78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9,622,194.75	3,052,444,946.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7,991,491.62	2,876,354,952.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605,862.93	132,958,00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67,707.67	52,315,158.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三)	123,332,491.12	105,932,67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8,697,553.34	3,167,560,78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75,358.59	-115,115,84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80,620,907.84	2,324,679,876.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82,171.91	9,655,493.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5,420.09	15,372,011.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三)		515,506,802.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8,758,499.84	2,865,214,184.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460,473.09	31,604,618.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82,824,907.84	2,651,325,605.2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2,584,400.00

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9,285,380.93	2,685,514,62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526,881.09	179,699,56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8,414,615.9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三)		8,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16,814,615.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694,287.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5,977.75	1,307,045.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三)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977.75	48,001,33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4,022.25	-31,186,71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29,442.44	8,273,724.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698,774.99	41,670,72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788,661.34	1,273,117,936.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089,886.35	1,314,788,661.34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16,379.36	22,415,176.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22,652.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8,333.91	21,445,83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84,713.27	48,083,665.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34,312.69	26,466,030.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0,192.76	5,323,86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54.67	1,003,51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5,047.82	7,661,00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10,807.94	40,454,41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6,094.67	7,629,24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34,746,000.00	2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56,869.45	2,864,311.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103,812.50	556,629,363.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8,206,681.95	779,493,675.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010.00	173,29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56,789,000.00	504,96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711,100.00	164,442,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0,592,110.00	669,577,99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385,428.05	109,915,683.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479.47	665,960.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479.47	665,96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479.47	-665,960.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89.46	385,22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2,367,612.73	117,264,19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093,761.85	807,829,568.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26,149.12	925,093,761.85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778,332.00				1,405,227,528.19		176,630.07		64,120,979.77		452,402,325.58	148,130,399.10	2,908,836,194.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778,332.00				1,405,227,528.19		176,630.07		64,120,979.77		452,402,325.58	148,130,399.10	2,908,836,19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22,616.46				47,893,788.74	2,614,330.22	56,430,735.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22,616.46				47,893,788.74	2,614,330.22	56,430,73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6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778,332.00				1,405,27,528.19		6,099,246.53		64,120,979.77		500,296,114.32	150,744,729.32	2,965,266,930.1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778,332.00				1,407,811,928.19		-364,390.27		64,120,979.77		422,063,281.42	145,288,043.16	2,877,698,174.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778,332.00				1,407,811,928.19		-364,390.27		64,120,979.77		422,063,281.42	145,288,043.16	2,877,698,174.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584,		541,020				30,339,	2,842,355	31,138,02

2016 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400.00		.34				044.16	.94	0.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1,020				30,339,	2,842,355	33,722,42
						.34				044.16	.94	0.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4,								-2,584,40
				40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84,								-2,584,40
				40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778			1,405,2		176,630		64,120,		452,402	148,130,3	2,908,836
	,332.00			27,528.		.07		979.77		,325.58	99.10	,194.71
				19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778,332.00				1,847,793,755.57				27,433,469.89	-52,135,212.42	2,661,870,345.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778,332.00				1,847,793,755.57				27,433,469.89	-52,135,212.42	2,661,870,34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28,353.38	10,028,353.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28,353.38	10,028,353.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2016 年年度报告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778,332.00				1,847,793,755.57				27,433,469.89	-42,106,859.04	2,671,898,698.4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778,332.00				1,847,793,755.57				27,433,469.89	-56,887,180.87	2,657,118,376.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778,332.00				1,847,793,755.57				27,433,469.89	-56,887,180.87	2,657,118,376.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51,968.45	4,751,96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1,968.45	4,751,968.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6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778,332.00				1,847,793,755.57				27,433,469.89	-52,135,212.42	2,661,870,345.04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有柱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2号文、3号文、4号文批准，由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以下简称“有研总院”）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公司，公司于1999年1月21日至2月5日向社会公众及证券投资基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500万股，并于同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206。

公司于1999年3月12日领取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1000000003133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海淀区北三环中路43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少明，公司注册资本为838,778,332.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行业系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稀有、稀土、贵金属、有色金属及其合金、锆和化合物单晶及其衍生产品，以及半导体材料、稀土材料、稀有材料、贵金属材料、光电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和咨询服务；相关器件、零部件、仪器、设备的研制；实业投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

2006年4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票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5股股票，计22,750,000股。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4月实施完毕后，公司发起人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持有的非流通股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持股比例由55.17%减至39.48%。限售条件为获得流通权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票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至2008年4月17日止，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持有公司的57,250,0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有14,500,000股已转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08年6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承诺未来两年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

2008年8月19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按每10股转增5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总额72,5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基准日为2007年12月31日，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7月29日，除权日为2008年7月30日。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17,500,000.00元，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转增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京验字（2008）第0035号验资报告。

有研总院于2012年8月31日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前，有研总院持有公司股份86,313,54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9.68%；本报告期内，共增持2,119,750股，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有研总院持有公司股份88,433,29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0.66%。

2013年4月，经201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国务院国资委产权管理局批复（产权函【2013】15号）和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3】279号），公司向有研总院非公开发行股票60,349,434股，发行价人民币9.73元/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277,849,434.00元。此次发行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3年4月1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71045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截止2013年9月30日，有研总院持有公司股份148,782,72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3.55%。

2014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号文件《关于核准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0,547,658股购买有研总院等9家法人单位持有的相关资产，同时向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8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向有研总院等9家法人单位非公开发行股票110,547,658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26元/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388,397,092.00 元。此次发行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710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向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30,992,074 股，发行价格为 11.61 元/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为 419,389,166.00 元。此次发行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71000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 年 3 月 10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419,389,166 股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资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838,778,332 股。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有研总院持有公司股份 393,510,668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6.91%。

2015 年 1 月，有研总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公司股份，本次转让后，有研总院持有公司 388,510,6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32%。

2015 年 5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有研总院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本次转让后，有研总院持有公司 305,510,6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42%。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

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0 万元（含）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按信用期和账龄风险特征进行评估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信用风险较小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5	1.5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超过信用期时间过长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十二)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其中，二级子公司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采用计划成本法确定其发出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

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十六）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50	5	1.90—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5	3.1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说明：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七)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

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待摊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装修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九) 政府补助**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会计处理方法：**(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2,599,523.92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2,599,523.92 元。
(3)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7,540,877.53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17,540,877.53 元。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5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6.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继续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三级公司乐山有研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年度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51000036，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为香港注册全资子公司，根据当年在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利润，按 16.50%税率缴纳利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3,290.19	133,006.92
银行存款	250,168,541.57	1,313,712,138.77
其他货币资金	46,783,026.55	962,687.48
合计	297,094,858.31	1,314,807,833.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67,068.38	86,765,913.32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4,971.96	19,171.83
合计	4,971.96	19,171.83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6,972,915.61	262,091,688.1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776,972,915.61	262,091,688.17
合计	776,972,915.61	262,091,688.17

其他说明：

无

(三)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6,777,907.53	140,387,343.09

商业承兑票据	20,371,220.77	22,152,779.28
合计	187,149,128.30	162,540,122.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1,935,405.7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1,935,405.7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066,070.50	100.00	4,649,761.96	2.53	179,416,308.54	136,230,080.61	100.00	3,833,195.25	2.81	132,396,885.36
(1) 按账龄组合	180,533,594.50	98.08	4,649,761.96	2.58	175,883,832.54	135,832,887.21	99.71	3,833,195.25	2.82	131,999,691.96
(2) 关联方组合	3,532,476.00	1.92		0.00	3,532,476.00	397,193.40	0.29			397,193.40
合计	184,066,070.50	/	4,649,761.96	/	179,416,308.54	136,230,080.61	/	3,833,195.25	/	132,396,885.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65,720,707.14	2,485,810.77	1.50
1 至 2 年	11,953,663.37	597,683.18	5.00
2 至 3 年	1,237,355.80	247,471.16	20.00
3 至 4 年	536,268.17	268,134.09	50.00
4 至 5 年	174,686.30	139,749.04	80.00

5 年以上	910,913.72	910,913.72	100.00
合计	180,533,594.50	4,649,761.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6,566.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3,833,195.25	816,566.71			4,649,761.96
合计	3,833,195.25	816,566.71			4,649,761.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3,896,417.20	12.98	655,842.39
第二名	18,257,277.46	9.92	273,859.16
第三名	13,085,447.00	7.11	196,281.71
第四名	11,956,500.00	6.50	179,347.50
第五名	8,094,724.05	4.40	121,420.86
合计	75,290,365.71	40.91	1,426,751.6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2,026,348.13	95.51	40,827,772.49	90.18
1 至 2 年	1,853,971.26	2.16	3,558,452.59	7.86
2 至 3 年	1,138,011.50	1.33	388,486.31	0.86
3 年以上	854,998.71	1.00	497,712.40	1.10
合计	85,873,329.60	100.00	45,272,423.7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6,192,940.00	18.86
第二名	10,041,000.00	11.69
第三名	7,734,720.00	9.01
第四名	6,980,000.00	8.13
第五名	6,470,000.00	7.53
合计	47,418,660.00	55.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铝广西有色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304,069.44
合计		304,069.4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15,064.65	100.00	107,715.58	4.86	2,107,349.07	2,826,121.85	100.00	118,643.19	4.20	2,707,478.66
(1) 按账龄组合	1,940,371.05	87.60	107,715.58	5.55	1,832,655.47	2,618,276.02	92.65	118,643.19	4.53	2,499,632.83
(2) 关联方组合	274,693.60	12.40			274,693.60	207,845.83	7.35			207,845.83
合计	2,215,064.65	/	107,715.58	/	2,107,349.07	2,826,121.85	/	118,643.19	/	2,707,478.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564,371.05	23,465.58	1.50
1 至 2 年	1,000.00	50.00	5.00
2 至 3 年	360,000.00	72,000.00	20.00
3 至 4 年	2,000.00	1,000.00	50.00

4 至 5 年	9,000.00	7,200.00	80.00
5 年以上	4,000.00	4,000.00	100.00
合计	1,940,371.05	107,715.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927.6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远期合约收益	1,273,907.00	1年以内	57.51	19,108.61
第二名	押金	350,000.00	2-3年	15.8	7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207,845.83	1-2年	9.38	
第三名	往来款	4,943.01	1年以内	0.23	
第四名	往来款	150,000.00	1年以内	6.77	2,250.00
第五名	其他	61,904.76	1年以内	2.79	
合计	/	2,048,600.60	/	92.48	91,358.61

说明：其他应收款-远期合约收益期末余额1,273,907.00元为三级公司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购买的远期合约收益，相关公允价值套期对当期损益的影响，详见本附注七、（七十八）套期。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3,598,707.15	1,726,467.37	281,872,239.78	242,357,130.56	2,415,520.23	239,941,610.33
在产品	75,244,023.29	1,667,800.94	73,576,222.35	58,969,981.04	1,719,708.57	57,250,272.47
库存商品	125,677,891.71	8,741,019.80	116,936,871.91	91,999,335.18	13,291,143.35	78,708,191.83
周转材料	667,674.41		667,674.41	1,365,224.84		1,365,224.84
委托加工物资	2,660,098.00		2,660,098.00	16,308,660.75		16,308,660.75
发出商品	26,371,291.22	133,695.66	26,237,595.56	23,414,565.43		23,414,565.43
合计	514,219,685.78	12,268,983.77	501,950,702.01	434,414,897.80	17,426,372.15	416,988,525.65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15,520.23	13,397,816.81		5,143,024.79	8,943,844.88	1,726,467.37
在产品	1,719,708.57	459,568.07		134,581.58	376,894.12	1,667,800.94
库存商品	13,291,143.35	8,218,463.03		447,180.23	12,321,406.35	8,741,019.80
发出商品		133,695.66				133,695.66
合计	17,426,372.15	22,209,543.57		5,724,786.60	21,642,145.35	12,268,983.7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纵向科研拨款预支部分	20,389,408.71	14,083,816.00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7,540,877.53	15,409,333.98
结构性存款	515,800,000.00	220,000,000.00
银行债券/存款证	90,181,000.00	
合计	643,911,286.24	249,493,149.98

其他说明：“纵向科研拨款预支部分”主要是 2015 年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拨付的四个国家课题专项资金共计 3,444.00 万元，该拨款是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收款单位，并由工信部与各收款单位签订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合同书，合同书中表明，工信部分别投资公司及子公司“广色域液晶显示 LED 背光源用高性能稀土发光材料及其产业化”项目、“高性能形状记忆合金及智能材料实施方案”项目、“高纯稀土金属、高纯或特殊物性稀土化合物”项目、“稀土磁性材料及器件”项目，上述项目的执行期为 2015 年到 2017 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累计发生支出 1,958.24 万元。其余支出为子公司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在研国家课题项目垫支科研经费 80.70 万元，项目尚未结题。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7,469,966.39		117,469,966.39	115,469,966.39		115,469,966.39
按成本计量的	117,469,966.39		117,469,966.39	115,469,966.39		115,469,966.39
合计	117,469,966.39		117,469,966.39	115,469,966.39		115,469,966.3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比例 (%)	
武汉云晶飞 光纤材料有 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	240,000.00
中国稀有稀 土有限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3.11	
中铝四川稀 土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5.00	
江苏省国盛 稀土有限公 司	8,969,966.39			8,969,966.39					20.00	
北京华盖鼎 盛新材料股 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7.14	
衡阳恒荣高 纯半导体材 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6.67	
合计	115,469,966.39	2,000,000.00		117,469,966.39					/	240,000.00

说明 1: 全资子公司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签订衡阳恒荣高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向衡阳恒荣高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认缴 200 万元, 以取得衡阳恒荣高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6.67% 的股份。2016 年 2 月完成出资。

说明 2: 报告期内收到原被投资单位中铝广西有色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宣告发放的股利 304,069.44 元。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适用 不适用**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六)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4,684,408.48	325,036,527.75	10,800,143.24	10,028,205.22	530,549,284.69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402.81	9,735,654.01	778,832.76	5,119,982.01	15,845,871.59
(1) 购置	72,992.81	9,501,390.16	778,832.76	5,119,982.01	15,473,197.74

(2) 在建工程转入	138,410.00	202,299.75			340,709.75
(3) 重分类调整		31,964.10			31,964.10
3. 本期减少金额		7,032,168.15	363,470.00	61,815.79	7,457,453.94
(1) 处置或报废		7,032,168.15	363,470.00	29,851.69	7,425,489.84
(2) 重分类调整				31,964.10	31,964.10
4. 期末余额	184,895,811.29	327,740,013.61	11,215,506.00	15,086,371.44	538,937,702.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266,081.09	151,797,624.37	6,709,595.64	6,040,266.68	195,813,56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6,591,573.73	24,777,992.74	584,118.97	1,230,771.08	33,184,456.52
(1) 计提	6,591,573.73	24,729,449.68	584,118.97	1,230,771.08	33,135,913.46
(2) 重分类调整		48,543.06			48,543.06
3. 本期减少金额		6,018,594.30	345,296.50	77,933.70	6,441,824.50
(1) 处置或报废		6,018,594.30	345,296.50	29,390.64	6,393,281.44
(2) 重分类调整				48,543.06	48,543.06
4. 期末余额	37,857,654.82	170,557,022.81	6,948,418.11	7,193,104.06	222,556,199.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5,415.66		1,624.79	47,04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5,415.66		1,624.79	47,040.4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038,156.47	157,137,575.14	4,267,087.89	7,891,642.59	316,334,462.0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418,327.39	173,193,487.72	4,090,547.60	3,986,313.75	334,688,676.46

说明：年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84,049,015.1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磷化镓设备	3,758,384.04		3,758,384.04	3,758,384.04		3,758,384.04
高性能功能材料及其制品生产综合楼项目	26,405,052.86		26,405,052.86	2,814,458.56		2,814,458.56
贰陆晶体扩建	2,076,923.08		2,076,923.08	2,212,412.83		2,212,412.83
基建工程	54,219,153.51		54,219,153.51	1,604,035.38		1,604,035.38
合计	86,459,513.49		86,459,513.49	10,389,290.81		10,389,290.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磷化镓设备		3,758,384.04				3,758,384.04						自有资金

高性能功能材料及其制品生产综合楼项目	2,814,458.56	23,590,594.30			26,405,052.86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贰陆晶体扩建	2,212,412.83		70,189.75	65,300.00	2,076,923.08						自有资金
基建工程	1,604,035.38	52,615,118.13			54,219,153.51						自有资金
配电室		132,110.00	132,110.00								自有资金
尾气处理		138,410.00	138,41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0,389,290.81	76,476,232.43	340,709.75	65,300.00	86,459,513.4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商标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523,641.75	10,081,354.72		18,940.18	9,602,500.00	56,226,43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861,886.79	289,201.32		1,151,088.11
(1) 购置			861,886.79	289,201.32		1,151,088.1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523,641.75	10,081,354.72	861,886.79	308,141.50	9,602,500.00	57,377,524.7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35,911.24	9,387,446.25		3,156.70	9,602,500.00	21,029,014.19
2. 本期增加金额	730,515.96	104,086.18	57,459.12	6,198.05		898,259.31
(1) 计提	730,515.96	104,086.18	57,459.12	6,198.05		898,259.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66,427.20	9,491,532.43	57,459.12	9,354.75	9,602,500.00	21,927,273.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757,214.55	589,822.29	804,427.67	298,786.75		35,450,251.26
2. 期初账面价值	34,487,730.51	693,908.47		15,783.48		35,197,422.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事处装修费	538,581.68		286,381.93		252,199.75
半导体楼改造工程款	102,983.41		33,399.96		69,583.45
厂房改造	218,166.71		218,166.71		
高纯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802,479.69		561,505.92		2,240,973.77
办公室装修	2,657,631.06	191,480.00	803,662.51		2,045,448.55
贰陆沉积车间改造工程		65,300.00	7,255.56		58,044.44
贰陆南车间改造工程		40,908.00	13,636.00		27,272.00
系统改造		132,075.48	36,687.63		95,387.85
合计	6,319,842.55	429,763.48	1,960,696.22		4,788,909.81

其他说明：

无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655,334.95	2,593,920.72	20,367,280.45	3,131,590.4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7,040.45	11,760.11	47,040.45	11,760.11
可抵扣亏损	6,731,139.16	1,009,670.87		
递延收益	2,000,000.00	5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5,433,514.56	4,115,351.70	24,414,320.90	4,143,350.55

说明 1：2015 年 7 月份本公司孙公司北京国晶辉红外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向分别向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售公司廊坊分部业务、燕郊分部业务，其中包括应收账款余额 39,877,422.04 元以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23,270.32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467,466.68 元以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62.00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7,805.31 元、其他应收款 150.00 元，该部分坏账准备不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说明 2：2016 年 4 月二级子公司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自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分立取得应收账款原值 4,678,027.31 元、坏账准备 71,331.98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 25,500.00 元、坏账准备 382.50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71.05 元，该部分坏账准备不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7,915.61	158,391.15	109,688.17	16,453.22
合计	767,915.61	158,391.15	109,688.17	16,453.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1,900,267.21	122,998,969.38
合计	111,900,267.21	122,998,969.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85,713,534.51	95,772,502.40	
2018 年	13,296,984.56	13,296,984.56	
2019 年	1,905,034.75	4,185,054.98	
2020 年	9,118,264.19	9,744,427.44	
2021 年	1,866,449.20		
合计	111,900,267.21	122,998,969.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086,550.29	8,416,393.19
1—2年（含2年）	391,112.62	1,150,628.41
2—3年（含3年）	976,342.41	516,220.45
3年以上	2,632,766.32	3,803,797.39
合计	28,086,771.64	13,887,039.4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923,381.06	13,531,180.30
1—2年（含2年）	607,664.53	535,910.19
2—3年（含3年）	222,548.39	27,139.40
3年以上	952,379.89	971,101.66
合计	22,705,973.87	15,065,331.5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185,969.99	127,390,537.46	122,620,338.40	31,956,169.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7,010.52	20,899,680.63	20,857,905.24	1,258,785.91
三、辞退福利		166,471.44	166,471.44	
合计	28,402,980.51	148,456,689.53	143,644,715.08	33,214,954.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95,646.89	99,277,015.36	94,489,464.67	19,083,197.58
二、职工福利费		6,208,768.81	6,208,768.81	
三、社会保险费	4,984,892.15	10,276,022.10	10,365,927.06	4,894,987.1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931,124.65	8,625,434.94	8,718,071.14	4,838,488.45
工伤保险费	25,449.74	982,103.39	980,279.62	27,273.51
生育保险费	28,317.76	668,483.77	667,576.30	29,225.23
四、住房公积金	75,475.48	7,768,109.90	7,783,080.38	60,50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29,955.47	2,382,032.64	2,294,508.83	7,917,479.28
六、其他短期薪酬		1,478,588.65	1,478,588.65	
合计	27,185,969.99	127,390,537.46	122,620,338.40	31,956,169.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3,463.75	15,598,204.85	15,500,783.33	1,270,885.27
2、失业保险费	21,944.73	720,886.71	725,360.50	17,470.94
3、企业年金缴费	21,602.04	4,580,589.07	4,631,761.41	-29,570.30
合计	1,217,010.52	20,899,680.63	20,857,905.24	1,258,785.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02,360.17	8,833,714.51
消费税	876.59	16,289.96
营业税		38,879.58
企业所得税	-235,192.11	660,103.15
个人所得税	145,894.76	106,692.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5,273.01	481,085.36
印花税	665,031.27	478,546.97
关税	2,422,774.77	2,422,774.77
教育费附加	160,491.10	281,272.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6,994.05	187,515.21
房产税	27,600.00	
合计	8,082,103.61	13,506,874.91

其他说明：

无

(三十九)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361,376.14	46,335,436.58
1-2年（含2年）	40,675,114.91	1,582,737.01
2-3年（含3年）	155,149.70	109,951.16

3 年以上	255,047.41	208,592.25
合计	49,446,688.16	48,236,717.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3,000,000.00	
合计	73,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为建设三级子公司国科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先进稀土材料产业公共技术服务项目”，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委托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二级子公司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7,300 万元，委托贷款期限从 2016 年 7 月 7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6 日止，贷款年利率为 1.20%。该贷款由二级子公司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国科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本项目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建设期内为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四十六)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八)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纵向科研经费	60,859,134.47	5,343,966.08	9,070,581.65	57,132,518.90	国家课题
合计	60,859,134.47	5,343,966.08	9,070,581.65	57,132,518.90	/

其他说明：

无

(五十)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一)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央企进冀专项资金	4,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8,778,332						838,778,332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限售股解禁上市流动数量为 120,698,868 股，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上市流通。

(五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97,231,808.33			1,397,231,808.33
其他资本公积	7,995,719.86			7,995,719.86
合计	1,405,227,528.19			1,405,227,528.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五十六）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630.07	5,922,616.46					6,099,246.5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6,630.07	5,922,616.46					6,099,246.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6,630.07	5,922,616.46					6,099,246.5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九)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016,386.33			64,016,386.33
任意盈余公积	104,593.44			104,593.44
合计	64,120,979.77			64,120,979.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六十)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2,402,325.58	422,063,281.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2,402,325.58	422,063,281.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93,788.74	30,339,044.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0,296,114.32	452,402,325.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1,012,478.59	1,878,245,955.21	1,443,209,484.63	1,255,237,448.27
其他业务	1,716,965,621.44	1,694,711,909.31	1,146,339,046.50	1,119,911,728.16
合计	3,807,978,100.03	3,572,957,864.52	2,589,548,531.13	2,375,149,176.43

(六十二)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965.44	16,289.96
营业税	55,022.92	221,826.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2,693.21	1,757,240.89
教育费附加	660,275.57	916,031.54
房产税	883,103.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0,183.74	610,687.71
车船使用税	13,261.66	
印花税	826,962.82	
出口关税		14,530,017.25
城镇土地使用税	604,181.49	
契税	272,014.05	
合计	5,109,664.80	18,052,093.93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三)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24,674.94	10,983,024.78
办公费用	5,988,483.88	5,685,132.33
运输费	7,069,665.52	5,401,146.48
代理费	2,269,506.20	2,290,492.14
折旧费	153,596.01	104,135.42
样品及产品损耗	314,623.71	98,034.45
其他费用	3,720,162.00	3,348,731.80
合计	31,140,712.26	27,910,697.40

其他说明：

无

(六十四)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51,716,104.87	43,632,880.43
折旧与摊销	8,414,384.97	9,670,112.55
税金	1,456,340.63	2,654,821.84
中介咨询费	4,991,146.62	3,680,486.77
办公费用	8,187,846.65	7,111,966.85
租赁费	2,111,123.85	989,137.95
科研支出	87,818,994.89	62,639,357.36
其他费用	6,861,946.00	6,623,559.10
合计	171,557,888.48	137,002,322.85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五)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64,805.01	1,307,045.52
减：利息收入	-4,742,498.17	-21,068,507.89
汇兑损益	-4,206,628.27	-7,732,536.64
银行手续费	603,452.90	288,412.77
其他	5,560.69	13,634.82
合计	-6,975,307.84	-27,191,951.42

其他说明：

无

(六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05,639.10	474,522.0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484,756.97	42,370,051.77
合计	17,290,396.07	42,844,573.80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	658,227.44	-3,485.11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58,227.44	-3,485.11

其他说明：

无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48,902.07	6,350,607.34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0,000.00	3,608,955.41
其他	22,989,200.40	
合计	26,178,102.47	9,959,562.75

其他说明：

无

(六十九)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60,261.79	439,202.71	860,261.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60,261.79	439,202.71	860,261.7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1,253,495.26	8,479,250.00	11,253,495.26
其他利得	749,293.45	352,911.23	749,293.45
合计	12,863,050.50	9,271,363.94	12,863,050.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知识产权促进局 2014 年度中关村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利专项资金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信促会拨中介资金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西城管理委员会知识产权补贴款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西城管理委员会技术标准补贴款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拨款创新能力资金		63,000.00	与收益相关
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标准补助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央企进冀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稀土产业项目补助	5,970,000.00	2,802,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专利补助		13,65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金	39,602.00	88,1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标准补助款	16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贴息款		1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昌平区科学技术委员会补助款	1,040,000.00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昌平区经济和 信息化委员会补助款		297,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财政局老旧汽 车补贴		7,5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标准化交流服 务中心标准补助	200,000.00	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清 洁生产补助资金		10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中关村科技 园政府补贴		34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稳增长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中关村科技 园政府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中关村技术 标准资助资金		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手续费	28,972.54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114,920.72		与收益相关
廊坊市工业和信息化 局补贴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财政厅补贴款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中心财政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廊坊开发区财政局高 新技术企业奖励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253,495.26	8,479,25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305,776.63	415,372.93	305,776.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305,776.63	415,372.93	305,776.63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支出	4,967.67	24,293.75	4,967.67
合计	320,744.30	439,666.68	320,744.30

其他说明：

无

(七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97,462.11	2,908,034.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936.78	-1,520,041.08
合计	5,767,398.89	1,387,992.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七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742,498.17	21,068,507.89
政府补助	9,253,495.26	6,479,250.00
科研补助经费	5,249,676.72	39,642,898.20
赔款所得	6,900.00	
往来款	5,322,820.67	13,939,132.15
合计	24,575,390.82	81,129,788.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费	2,430,149.02	2,926,769.05
业务招待费	2,929,043.38	3,067,499.69
办公费用	17,134,822.44	13,437,529.94
租赁费	3,301,863.50	1,780,465.35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3,115,663.30	3,261,614.85
差旅费	3,631,929.39	3,404,823.23
咨询费	1,184,305.35	854,153.39
运输费	6,212,953.28	3,991,487.08
代理费	1,464,269.50	2,270,280.82
科研支出	79,647,418.15	64,903,354.08
往来款	2,280,073.81	6,034,695.23
合计	123,332,491.12	105,932,672.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重组款		510,506,802.84
土地出让金返还		5,000,000.00
合计		515,506,802.8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借款		8,400,000.00

合计		8,400,000.00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七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508,118.96	33,181,400.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290,396.07	42,844,573.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135,913.46	32,639,687.81
无形资产摊销	898,259.31	715,836.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0,696.22	1,721,871.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485.16	-23,829.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8,227.44	3,485.1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1,823.26	-6,425,491.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78,102.47	-9,959,56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98.85	-1,519,518.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937.93	-522.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446,933.33	-86,692,328.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132,011.37	-36,172,334.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41,296.23	-86,152,769.59
其他	14,199.87	723,65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75,358.59	-115,115,842.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7,089,886.35	1,314,788,661.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4,788,661.34	1,273,117,936.0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698,774.99	41,670,725.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7,089,886.35	1,314,788,661.34
其中: 库存现金	143,290.19	133,006.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0,168,541.57	1,313,712,138.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778,054.59	943,515.6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089,886.35	1,314,788,661.3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71.96	信用证保证金
无形资产	27,280,748.00	长期借款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54,219,153.51	长期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

其他说明：

二级子公司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借款以三级子公司国科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抵押担保，贷款金额 7,300 万元，详见本附注七、（四十五）长期借款。

(七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651,783.52
其中：美元	1,956,242.71	6.93700	13,570,455.68
欧元	1,131.59	7.30680	8,268.30
港币	81,675.49	0.89451	73,059.54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1,372,148.20		9,518,592.06
其中：美元	1,372,148.20	6.93700	9,518,592.06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98,295.48		681,875.74
美元	98,295.48	6.93700	681,875.74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八)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公允价值套期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被套期项目名称	套期工具品种	本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①	本期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②	本期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①+②	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④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⑤	累计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⑥=④+⑤
库存商品-铂金	NYME 铂金	2,466,282.82	-1,587,606.84	878,675.98	2,466,282.82	-1,587,606.84	878,675.98
合计		2,466,282.82	-1,587,606.84	878,675.98	2,466,282.82	-1,587,606.84	878,675.98

说明：套期工具利得中 1,273,907.00 元定价日为 2016 年 12 月 28 日，已平仓，相关收益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到账。

(七十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二级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分立，公司减少对其投资额 30,000,000.00 元，将医疗器械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剥离，并设立独立运营的医疗产业公司，即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交割日完成医疗器械业务的分立，注册资本 16,153,759.79 元，分立净资产超出注册资本部分增加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半导体材料	100.00		投资
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河市	三河市	半导体材料	100.00		投资
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医疗产品	100.00		分立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稀有和贵金属材料	100.00		企业合并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稀土材料	85.17		企业合并
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半导体及光电子材料	100.00		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期末少数股东权
-------	--------	----------	----------	---------

	比例	东的损益	告分派的股利	益余额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83	2,404,656.16		141,385,598.7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49,534,690.06	286,061,306.28	1,435,595,996.34	379,953,785.57	92,907,498.50	472,861,284.07	796,915,880.45	237,180,652.71	1,034,096,533.16	65,270,325.49	22,515,978.37	87,786,303.8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	1,040,084,812.60	16,424,482.97	16,424,482.97	-84,490,945.25	724,692,294.37	18,965,080.83	18,965,080.83	-156,764,049.57

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主管递交的季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6,972,915.61		776,972,915.61
(1) 债务工具投资		776,972,915.61		776,972,915.61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76,972,915.61		776,972,915.61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说明：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持有国债逆回购、OTC 业务等本金及按照约定利率、截至期末持有天数计算应享有的收益确定其公允价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北京市	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材料及合金材料的生产、研制、销售等	139,980.80	36.42	36.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有研粉末（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兴达利物业管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	--------

其他说明
无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房屋租赁	2,019,243.79	1,398,730.67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综合服务费	374,000.00	609,689.41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水电费及取暖	11,714,817.75	10,308,847.21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设备租赁费	3,343,333.42	1,053,204.40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购买货物	2,097,426.90	822,994.91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接受劳务	31,867.92	38,773.59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购买货物		4,421.97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固定资产		68,755.38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商标权	861,886.79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房屋租赁	126,904.76	
有研粉末(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货物	5,838,884.91	21,316.24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货物	111,965.82	417,094.02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60,841.32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街道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社区卫生服务站	服务费	75,040.00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费	47,169.81	
北京兴达利物业管理公司	服务费	9,000.00	

说明：本期发生额合计 27,012,383.19 元，上期发生额合计 14,743,827.80 元。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销售货物	52,532,244.25	70,302,692.29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测试费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销售货物		190,677.48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24,358.97	8,332,350.46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公司	销售货物	155,671.67	18,270.94
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9,230.77	4,479,637.62

说明：本期发生额合计 52,831,505.66 元，上期发生额合计 83,323,628.79 元。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房屋租赁	2,019,243.79	1,398,730.67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设备租赁费	3,343,333.42	1,053,204.40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房屋租赁	126,904.7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18,700,000.00	2015-2-20	2016-2-19	补助资金的委托贷款拨付, 同期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的 50%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18,700,000.00	2016-2-20	2017-2-19	补助资金的委托贷款拨付, 同

				期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的 50%，为第(1)项借款到期后展期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12,800,007.18	2014-7-3		国有资本金的委托贷款拨付，年利率 4.35%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8,400,000.00	2015-12-8		专项资金委托贷款拨付，同期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的 5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处置固定资产		15,279,381.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7.88	280.5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母公司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支付借款利息 808,556.54 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3,532,476.00		397,193.40	
预付账款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65,710.00		20,000.00	
预付账款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	

预付账款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1,777.50		7,520.00	
预付账款	北京兴友经贸有限公司			913,600.00	
其他应收款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12,788.84		207,845.83	
其他应收款	北京兴友经贸有限公司	61,904.7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95,169.82	
应付账款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921,139.85	1,288,940.31
其他应付款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39,912,240.99	39,864,480.86
其他应付款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361,474.21	200,892.17
预收账款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2,020,808.30	1,313,102.80
预收账款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1,200.00	

(七)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为建设三级子公司国科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先进稀土材料产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委托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二级子公司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7,300 万元，贷款年利率为 1.20%。委托贷款期限从 2016 年 7 月 7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6 日止。该贷款由二级子公司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国科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本项目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建设期内为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二)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与南京中贵黄金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中贵黄金”）于 2015 年 3 月签订“商标使用授权协议”，允许南京中贵黄金在中国大陆使用“中贵”商标，并向本公司支付相应的费用。但在实际履行中南京中贵黄金并未足额支付。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委托北京市汉达律师事务所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了仲裁，2017 年 2 月 15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结果，裁决南京中贵黄金向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商标许可使用费、代理费损失、加盟店品牌管理费共计 86.5 万元，并支付 3 万元补偿与案件相关的律师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同意向二级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增资 25,127.12 万元、9,706.78 万元、2,420.00 万元、32,761.48 万元，截至报告出具日，上述增资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尚未全部完成。

- 2、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截至报告出具日，尚未完成注销。
- 3、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并购基金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对并购基金进行调整，调整后并购基金由双 GP 管理模式调整为单 GP 管理模式，调整后的普通合伙人为华鼎资本（北京）有限公司，有研新材为有限合作人，另一有限合伙人由北京富源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调整为锦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调整后并购基金名称变更为北京华鼎新思维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工商变更审核为准）。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609,268.64	100.00	3,640.20		700,605,628.44	49,957,441.28	100.00	4,603.43	0.01	49,952,837.85
(1) 账龄组合	242,679.80	0.03	3,640.20	1.50	239,039.60	306,895.45	0.61	4,603.43	1.50	302,292.02
(2) 关联方组合	700,366,588.84	99.97			700,366,588.84	49,650,545.83	99.39			49,650,545.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00,609,268.64	/	3,640.20	/	700,605,628.44	49,957,441.28	/	4,603.43	/	49,952,837.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42,679.80	3,640.20	1.50
合计	242,679.80	3,640.2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63.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款	302,648,700.00	1 年以内	46.76	

	投资款	24,966,100.00	1-2 年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款	230,223,200.00	1 年以内	35.86	
	投资款	21,048,000.00	1-2 年		
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款	93,639,200.00	1 年以内	13.85	
	投资款	3,428,600.00	1-2 年		
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款	24,200,000.00	1 年以内	3.45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代垫支出	207,845.83	1-2 年	0.03	
	代垫支出	4,943.01	1 年以内		
合计	/	700,366,588.84	/	99.9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96,962,533.33	0.00	1,396,962,533.33	1,396,962,533.33	0.00	1,396,962,533.33
合计	1,396,962,533.33	0.00	1,396,962,533.33	1,396,962,533.33	0.00	1,396,962,533.3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72,894,520.00			72,894,520.00		
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289,812,672.67		30,000,000.00	259,812,672.67		
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61,950,831.24			261,950,831.24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22,304,509.42			722,304,509.42		
有研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396,962,533.33	30,000,000.00	30,000,000.00	1,396,962,533.3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5,838,884.91	5,804,463.36	8,332,350.46	8,332,350.46
合计	5,838,884.91	5,804,463.36	8,332,350.46	8,332,350.46

其他说明：

无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6,522.93	2,864,311.8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17,530,346.52	
合计	19,356,869.45	2,864,311.81

说明：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其他为保本结构性存款相关的收益。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485.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11,253,495.26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7,129.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325.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989,200.40	
所得税影响额	-1,322,147.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48,965.31	
合计	36,067,523.6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	0.01	0.01
-------------------------	------	------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张少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3月1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